

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。

依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责，为公司持续、健康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。为提升独立董事工作的积极性，参照行业内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和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，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每人每年 5.00 万元（税前）。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。

本次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有利于调动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、进一步增进独立董事勤勉履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04 月 25 日